

##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2011年度分红派息方案，经2012年4月26日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现将实施办法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

是否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分配方案两个月以上实施的：

是 否

公司2011年度分配方案已经2012年4月26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2012年4月27日刊登在“证券时报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”。

### 二、2011年度分红派息方案

2011年度股利分配方案为：以公司2011年末总股本773,008,816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现金0.10元（含税；扣税后，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、QFII、RQFII实际每10股派0.09元）；对于QFII、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）。

### 三、股权登记日、除息日及红利发放日

- 1、股权登记日：2012年6月14日。
- 2、除权除息日为：2012年6月15日。

### 四、分红派息的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12年6月1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### 五、派发现金红利的方法

- 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2年6月15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- 2、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9794	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
2	08****2038	安徽皖能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
3	08****2734	安徽省能源物资供销公司
4	08****2364	安徽省新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
5	00****5583	朱昭明

## 五、咨询机构

咨询联系人：方慧娟

咨询电话：0551—2225811

咨询传真：0551—2225800

咨询地址：合肥市马鞍山路76号能源大厦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  - 2、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。
- 特此公告。

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六月八日